

<<十一家注孙子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十一家注孙子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101081183

10位ISBN编号：7101081185

出版时间：2012-2

出版时间：中华书局

作者：[春秋]孙武 撰,[三国]曹操等 注,杨丙安 校理

页数：326

字数：310000

译者：曹操 注解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十一家注孙子>>

内容概要

孙武编著的《孙子兵法》是兵学史上最重要的典籍，《十一家注孙子》是《孙子兵法》最为重要的传本。

该书汇集曹操、杜牧、李筌、王皙、梅尧臣、贾林、张预等十一家注释，使《孙子兵法》一书的内容更为丰满。

各家注释不仅解释文字、疏通文意，而且加入了大量饶有趣味的历史故事，这样使对作战谋略的阐释不流于单纯的说理，如此读者能更深刻地理解兵家策略。

《十一家注孙子》所据底本为宋刊本。

<<十一家注孙子>>

作者简介

作者：（春秋）孙武 校注：（三国）曹操

<<十一家注孙子>>

书籍目录

宋本十一家注孙子及其流变（代序）

凡例

参引书目

十一家注孙子卷上

计篇

作战篇

谋攻篇

形篇

十一家注孙子卷中

势篇

虚实篇

军争篇

九变篇

行军篇

十一家注孙子卷下

地形篇

九地篇

火攻篇

用间篇

附录

一、孙子本传

二、注孙子序

三、注孙子序

四、孙子后序

五、十家注孙子遗说并序

六、孙子集注序

七、孙子兵法序

八、孙子叙录

九、孙子集注序

<<十一家注孙子>>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孟氏曰：将，裨将也。

听吾计画而胜，则留之；违吾计画而败，则除去之。

梅尧臣曰：武以十三篇干吴王遇盟，故首篇以此辞动之，谓：王将听我计，而用战必胜，我当留此也；王将不听我计，而用战必败，我当去此也。

王皙曰：将，行也；用，谓用兵耳。

言行听吾此计，用兵则必胜，我当留；行不听吾此计，用兵则必败，我当去也。

张预曰：将，辞也。

孙子谓：今将听吾所陈之计，而用兵则必胜，我乃留此矣；将不听吾所陈之计，而用兵则必败，我乃去之他国矣。

以此辞激吴王而求用。

计利以听，乃为之势，以佐其外。

曹操曰：常法之外也。

李曰：计利既定，乃乘形势之变也[四一]。

佐其外者，常法之外也。

杜牧曰：计算利害，是军事根本。

利害已见听用，然后于常法之外更求兵势，以助佐其事也。

贾林曰：计其利，听其谋，得敌之情，我乃设奇谲之势以动之。

外者，或傍攻，或后蹶，以佐正陈。

梅尧臣曰：定计于内，为势于外，以助成胜。

王皙曰：吾计之利已听，复当知应变发，以佐其外。

张预曰：孙子又谓：吾所计之利若已听从，则我当复为兵势，以佐助其事于外。

盖兵之常法，即可明言于人；兵之利势，须因敌而为。

势者，因利而制权也。

曹操曰：制由权也，权因事制也。

李筌曰：谋因事制[四二]。

杜牧曰：自此便言常法之外。

势（四三），夫势者，不可先见，或因敌之害见我之利，或因敌之利见我之害，然后始可制机权而取胜也。

梅奘旦曰：因利行权以制之。

王皙曰：势者，乘其变者也。

张预曰：所谓势者，须因事之利，制为权谋，以胜敌耳，故不能先言也。

自此而后，略言权变。

兵者，诡道也。

曹操曰：兵无常形，以诡诈为道。

奎筌曰：军不厌诈。

梅曰：非谲不可以行权，非权不可以制敌。

王皙曰：诡者，所以求胜敌；御众必以信也。

张预曰：用兵虽本于仁义，然其取胜必在诡诈。

故曳柴扬尘，栌枝之谲也；万弩齐发，孙送之奇也；千牛俱奔，旦望之权也；囊沙壅水，淮阴之诈也，此皆用诡道而制胜也。

<<十一家注孙子>>

编辑推荐

《中华国学文库:十一家注孙子》是《孙子兵法》最为重要的传本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